

錦田公立蒙養學校
2025-2028 年度 學生書簿供應招標

學校檔號：24/25-01(T)-_____

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公司名稱：_____

地址：_____

掛號郵件

敬啟者：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提供隨附的投標附表上所列的項目及服務。倘 貴公司不擬接納部分項目及/或服務，請於投標附表上清楚註明。

投標附表必須填妥一式兩份，並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應清楚註明：「承投供應 2025-2028 年度 學生書簿供應 投標書」。

投標書應寄往新界元朗錦田市 錦田公立蒙養學校，並須於 2025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前 送達上述地址。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貴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另外亦請注意，貴公司必須填妥投標表格第 II 部分，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倘 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煩請盡快把本函及投標表格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學校招標承投所需物品/服務時，會以*「整批」、「分組」或「分項」形式考慮接受供應商的投標。

本校不一定只憑標價作為決定採納任何標書之唯一考慮，並有權與任何投標者訂定合約及商議條款細則。現附上投標內容參考資料，祈為詳閱。如有查詢，請致電 2476 2414 與本校譚安琪老師或翁秀蘭書記聯絡。

此致

錦田公立蒙養學校



校長 曾卓龍 謹啟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 * 附件：
- 投標附表 (附件一)
 - 承辦供應學生書籍投標表格 (附件二)
 - 學生書籍供應簡要 (附件三)
 - 校簿及手冊式樣 (附件四)

錦田公立蒙養學校

學校檔號：24/25-01(T)-

投標附表（須填妥一式兩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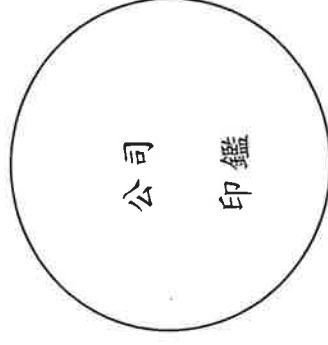
（附件一）

第(2)、(4)、(5)、(6)項須由投標者填寫

(1) 項目編號	(2) 服務說明	(3) 所需數量	(4) 單價(元)	(5) 總價(元)	(6) 提供的 送貨服務
1	供應學生書簿 (由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為期 3 年。) ** 請詳閱「供應學生書簿簡要」 ** 如有需要，請另紙說明服務詳情，以供考慮。	上、下學期 各需約 180 份	書本定價 _____ 折 學生手冊 _____ 元/本 校簿 _____ 元/本 * 如有需要，可另紙列明	* 如有需要，可另紙 列明	是/否 在指定日期及時間 提供編印書單、送貨 及派員到校 處理有關服務

本公司明白，如收到錦田公立蒙養學校訂單後未能供應投標書上所列之貨品或服務，
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服務的差價。

投標者：_____（公司名稱）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姓名：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本公司未能或不擬書面報價，理由如下：

(請於適用方格內加上✓號)

原因

備註

☐ 招標服務不在本公司的供應/服務範圍之內

☐ 未能符合報價規格

未能按照截標日期前報價

☐ 其他理由 (請說明其原因)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姓名及署名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_____

署發

日期: _____



錦田公立蒙養學校
承辦供應學生書簿投標表格 (2025-2028)

學校名稱及地址：錦田公立蒙養學校 新界元朗錦田市

學校檔號：24/25-01(T)-

截止報價日期：2025年6月12日(星期四) 中午12時正

第 I 部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材料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90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供應的各個項目並無侵犯任何專利權，及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校舍。

第 II 部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I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2025年6月12日起為期90天。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第 III 部分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 公 司 曾 經 或 正 在 作 出 可 能 構 成 或 導 致 發 生 危 害 國 家 安 全 罪 行 或 不 利 於 國 家 安 全 的 行 為 或 活 動 ；
- (i i) 繼 續 僱 用 其 公 司 或 繼 續 履 行 合 約 不 利 於 國 家 安 全 ； 或
- (i i i) 學 校 合 理 地 認 為 上 述 任 何 一 種 情 況 即 將 出 現 。

日 期：_____

姓 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 署：_____

職銜：_____

(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_____ (公司名稱)

簽署投標書，該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錦田公立蒙養學校
學生書簿供應簡要

錦田公立蒙養學校為一所政府津貼全日制小學，位於新界元朗錦田。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共開 6 班，預期學生人數約 180 人。現時為校內供應學生全年（上、下學期）書籍公開招標，為期三年。由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甲、學生書簿供應內容：

- 一、投標供應書籍承辦商（下稱承辦商）出標價承投於錦田公立蒙養學校（下稱本校）校內供應學生書籍。
- 二、承辦商須為本校印備書單及收據，並於校方特定時間內安排供應書籍。
- 三、承辦商依書單資料包裝書籍，在校方指定日期在校內發售，書銀兩訖。
- 四、課本如有缺貨、缺頁或版次不符，承辦商必須於合理時間內送到學校補回。
- 五、承辦商可另紙提供相關之服務經驗或自訂服務內容，以供參考。
- 六、校簿及手冊式樣請參閱附件四。

乙、投標者注意事項：

- 一、學生、家長是否在校內購買課本，由他們自行決定。本校不負上任何責任。
- 二、承辦商如服務未如理想，校方有權提前終止合約。
- 三、承辦商須在本港設有門市經營。
- 四、有意競投者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前將標書送交錦田公立蒙養學校收。郵寄投標書則以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信封面不可註明公司名稱，但應清楚註明承投項目。
- 五、本校不一定只憑標價作為決定採納任何標書之唯一考慮，並有權與任何投標者訂定合約及商議條款細則。
- 六、獲選者將另函通知。標書的有效期為上述截標日期起計 90 日，投標者如在該 90 日內仍未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作落選論。

丙、防止賄賂條款：

「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校董會/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丁、防止性騷擾政策：

凡為本校提供服務者，必須遵守本校之「防止性騷擾政策」。

戊、維護國家安全

其公司確認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其公司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 公 司 曾 經 或 正 在 作 出 可 能 構 成 或 導 致 發 生 危 害 國 家 安 全 罪 行 或 不 利 於 國 家 安 全 的 行 為 或 活 動 ；
- (i i) 繼 續 僱 用 其 公 司 或 繼 續 履 行 合 約 不 利 於 國 家 安 全 ； 或
- (i i i) 學 校 合 理 地 認 為 上 述 任 何 一 種 情 況 即 將 出 現 。

己、聲明

投標者或服務提供者須提交聲明，申明在截標日期前五年內沒有因違反下列任何條例而被定罪或連續三年被扣共三分或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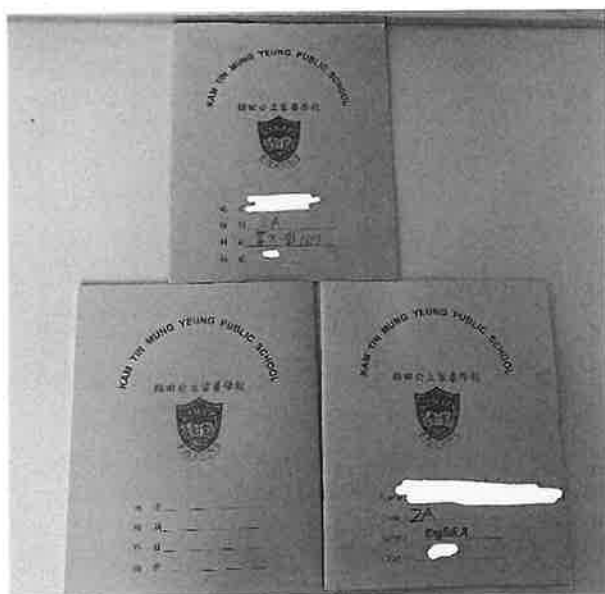
1. 《僱傭條例》(第 57 章)及《僱員補償條例》(第 282 章)
2. 《入境條例》(第 115 章)
3. 第 221 章第 89 條及第 115 章第 41 條
4. 第 115 章第 38A(4)條
5.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 485 章)

～ 完 ～

錦田公立蒙養學校
校簿及手冊式樣

中文(粉紅色封面)	10 格(加大格)
	13 格(中格)
	九宮格簿
	海歐成語大楮字帖 上冊
數學(綠色封面)	16 格(大格)
	20 格(大格)
	26 格(中方)
英文(黃色封面)	紅雙行
	藍雙行
	單行
其他	A4 單層膠快勞(紅、綠、黃、藍)
學生手冊	彩色封面 + 透明硬膠套 單色內頁 約 68 頁

校簿封面：



完

